

郵政法大意講義

第一回

601320-1



社團法
考友社
出版發行

郵政法大意講義 第一回



| | |
|----------------|----|
| 第一講 郵政法大意..... | 1 |
| 命題大綱..... | 1 |
| 重點整理..... | 2 |
| 一、郵政法大意..... | 2 |
| 二、郵件處理..... | 10 |
| 精選試題..... | 30 |

第一講 郵政法大意



一、郵政法大意

- (一) 基本概念
- (二) 郵費及郵票
- (三) 郵件遞送及管理
- (四) 郵件補償
- (五) 罰則
- (六) 附則

二、郵件處理

- (一) 基本概念
- (二) 郵件種類及資費
- (三) 郵件之特別處理
- (四) 郵件之交寄
- (五) 郵件運遞
- (六) 郵件查詢及補償
- (七) 附則



重點整理

一、郵政法大意

(一)基本概念：

1.郵政法規立法目的：

為健全郵政發展，提供普遍、公平、合理之郵政服務，增進公共利益，特制定「郵政法」；「郵政法」中未規定者，依其他法律規定。

2.主管機關：

郵政主管機關為交通部。交通部為提供郵政服務，設國營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，簡稱中華郵政公司；除「郵政法」另有規定者外，其設置另以法律定之。

3.名詞解釋：

(1)郵局：

指中華郵政公司為辦理各項業務，設於各地之營業處所。

(2)郵政服務人員：

指服務於中華郵政公司之人員。

(3)郵件：

指客戶以信函、明信片、特製郵簡、新聞紙、雜誌、印刷物、盲人文件、小包、包裹或以電子處理或其他方式，向中華郵政公司交寄之文件或物品。

(4)郵政資產：

指中華郵政公司經營業務所使用之動產、不動產及其他權利。

(5)郵政公用物：

指專供中華郵政公司使用之建築物、土地、機具、車、船、航空器及其他相關運輸工具。

(6)郵票：

指中華郵政公司發行，具有交付郵資證明之票證。

(7)特製郵簡：

指以整張紙加以適當摺疊粘貼，封面印有郵資符誌，內面可由寄件人作為通信之用，免另加封套者。

(8)郵政認知證：

指中華郵政公司發售，用以證明持證本人之證件。

(9)國際回信郵票券：

指萬國郵政公約各會員國間相互約定，發售及兌換回信郵票之一種有價證券。

(10)其他表示郵資已付符誌：

指含有郵票符誌之明信片、特製郵筒，或以郵資機或郵政規章所許可之印字機，或其他方法印刷或加蓋以表示郵資業已付訖之符誌。

(11)專營（獨占）業務：

為郵政機關之獨占業務，具有排他性及不可侵性，專指信函、明信片或其他具有通信性質之文件的遞送。任何人不得以之為營業，運送業者無論以之為營業與否，絕不得載送之。

(12)代辦業務：

郵局接受公民營機構委託而代辦的業務。如派報業務、代售印花稅票、代發軍人退役俸、代理國庫業務等均是，又稱代理業務。

(13)運送業者：

依「郵政法」第 26 條規定：「凡以運送為業之鐵路、長途汽車、船舶、航空器，均有輔助載運郵件及其處理人員之責。」是以國內陸海空交通運輸機關及業者均屬「郵政法」中所稱之運送業者，對郵件負有載運之責。

(14)郵件投遞之認地主義：

郵政機關僅須按照郵件封面所書收件人之地址投遞之，即發生投遞效力，只問所投地址有無錯誤，不問其為本人與否（郵政法第 22 條）。

(15)補償：

補償為「行政法」上的用語，係因行政行為所生之損害，而予以彌補之謂。其補償金額常在一定法定範圍之內。

(16)郵件之毀損：

郵件遞交收件人或退還寄件人時，如封面無破裂痕跡，重量亦未減少者，不得以毀損論。重量雖減少，其原因由於該物件之性質者亦同（郵政法第 32 條第 1 項）。

(17)郵件之損失：

郵件遞交收件人或退還寄件人時，如已因時間關係或市價變動而消失其一部或全部價值者，不得以損失論（郵政法第 32 條第 2 項）。

(18)正當給付：

郵政公司對於儲金、匯兌或簡易人壽保險，依據合法之程序，交付款項後，即為正當給付。

(19)有行為能力人：

- ①即意思能力完全，在法律上能夠以自己意思表示，能單獨因法律行為取得權利或負擔義務之自然人。
- ②依「民法」規定，凡年滿 20 歲之成年人及已結婚之未成年人，始得為有行為能力人。

(20)無行為能力人：

- ①係指意思能力未成熟，在法律上無法以自己意思表示，使法律行為成立之自然人。
- ②「民法」規定，未滿 7 歲之未成年人及年滿 20 歲，而因精神不健全，依法為禁治產之宣告，而喪失其行為能力之禁治產人，均為無行為能力人。

(21)限制行為能力人：

- ①其所為之行為除法律另有規定外，必經他人為意思補充始能生效之自然人。
- ②按「民法」規定，年滿 7 歲以上尚未結婚之未成年人為限制行為能力人。

(22)偽造郵票：

指無製造郵票之權，為圖供不法行使之用，而摹擬真正郵票以為製造之行為。

(23)變造郵票：

謂意圖供不法行使之用，就真正之郵票加以一部分之變更，但不以變更票面所載之價格為限。

(24)塗抹郵票：

- ①在郵票、明信片、特製郵簡、信封或表示郵資已付之郵資符誌上塗用膠類、油類、漿類或其他化合物之行為。
- ②此項行為目的在使郵政公司加蓋之郵戳蓋在膠液上，用後予以洗濯而不留痕跡，以便繼續使用，「郵政法」視其為犯罪行為，即犯塗抹郵票罪。

(25)郵票交付之表示：

以下列四種方式表示之：

- ①郵票。
- ②明信片。
- ③特製郵簡。

♥♥♥♥♥♥♥♥♥♥♥♥♥♥♥♥
 ♥♥ **精選試題** ♥♥
 ♥♥♥♥♥♥♥♥♥♥♥♥♥♥♥♥

- (B) 1. 試問有關郵政之主管機關為何？ (A)經濟部 (B)交通部 (C)內政部 (D)中央銀行。
- (A) 2. 試問「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」設置之法源依據為何？ (A)「郵政法」第 3 條 (B)「郵政法」第 4 條 (C)「郵政儲金匯業局組織法」第 3 條 (D)「郵政儲金匯業局組織法」第 4 條。
- (C) 3. 有關郵費交付之表示應如何證明？ (A)以郵票證明之 (B)郵資已付符誌證明之 (C)以上皆是 (D)以上皆非。
- (C) 4. 下列名詞定義之敘述何者有誤？ (A)郵政服務人員：指服務於中華郵政公司之人員 (B)郵政公用物：指專供中華郵政公司使用之建築物、土地、機具、車、船、航空器及其他相關運輸工具 (C)郵政認知證：指中華郵政公司發售，用以紀念或表彰特殊人物、事件之郵票券等 (D)郵政資產：指中華郵政公司經營業務所使用之動產、不動產及其他權利。
- (A) 5. 下列敘述何者有誤？ (A)除中華郵政公司外，無論何人，皆得以遞送信函、明信片或其他具有通信性質之文件為營業 (B)國際回信郵票券：係指萬國郵政公約各會員國間相互約定，發售及兌換回信郵票之一種有價證券 (C)郵票：係指中華郵政公司發行，具有交付郵資證明之票證 (D)中華郵政公司經營遞送郵件在航運發生海難時，不分擔共同海損。
- (B) 6. 有關郵政文字、圖形等之使用，下列敘述何者正確？ (A)任何人皆得一般使用 (B)任何人非經同意不得使用 (C)不得使用郵政、郵局相同之文字或圖形，但得為聯合式使用 (D)不得為聯合式使用，但得使用相同之文字或圖形。
- (D) 7. 下列有關郵政之敘述何者錯誤？ (A)郵政以不得私營為原則 (B)郵政物品以不得檢查、徵收或扣押為原則 (C)郵政公用物、業務單據，免納一切稅捐 (D)郵政服務人員離職後即不受保密義務之要求。
- (C) 8. 有關郵件之資費，應如何訂定及實施？ (A)由中華郵政公司自行訂定後即可實施 (B)應由中華郵政公司擬訂，報請主管機關核定後實施 (C)除信函、明信片及其他具有通信性質文件外，由中華郵政公司自行訂定後實施 (D)只有信函、明信片及其他具有通信性質郵件之資費，才由中華郵政公司自行訂定後實施。